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旬阳市段家河镇卫生院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旬阳市段家河镇卫生院

编制日期：2025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旬阳市段家河镇卫生院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杨雄	联系方式	18992538087	
建设地点	陕西省安康市旬阳市段家河镇薛家湾			
地理坐标	(109度 18分 30.856秒, 32度 45分 32.532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Q8423 乡镇卫生院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九、卫生 84,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842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25	环保投资（万元）	21.2	
环保投资占比（%）	4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否 ☒ 是：于 2015 年 11 月开始建设，2016 年 10 月建成竣工，2018 年正式投入使用	用地面积（m ² ）	132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安康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 审查机关：安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文号：安卫字[2021]47号			
	规划名称：《旬阳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 审批机关：旬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文号：旬政办发〔2021〕20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表 1-1 项目与《安康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相符性分析			
	类别	发展目标	本项目情况	符合

				性
	《安康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	到 2025 年，建立起比较完善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医疗服务体系，实现人人享有更高水平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城乡居民健康主要指标达到全省较高水平。具体目标是： ——居民健康水平和健康素养进一步提升，主要健康管理指标达到全省较高水平。到 2025 年，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77.3 岁，婴儿死亡率控制在 4.5‰以下，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控制在 5.8‰以下，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 11/10 万以下，65 岁以上老人健康管理率 ≥72%，全民健康素养水平稳步提高，健康生活方式加快推广。重大慢性病发病率上升趋势得到遏制，重点人群健康状况显著改善。 ——扩大优质医疗卫生资源供给，提高服务可及性。建设省级区域医疗卫生中心 1 个，推进县级医院提标扩能，全面建成胸痛、卒中、创伤中心等五大中心，建设升级三级医院 2 个，重点支持 10 所中心镇卫生院建设成为县域医疗分中心，推动建设整合型优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服务模式逐步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大幅提升，更好地满足全市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健康需求。 ——健康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深化，“互联网+健康”服务更加丰富。到 2025 年，多元办医格局得到优化，非公立医疗机构更优质、上规模、显特色。智慧健康服务得到发展，培育一批有特色的健康管理服务产业，推进“互联网+健康”、远程医疗和智能健康电子产品等快速发展。 ——公共卫生服务更加优质均衡，医卫融合、医养结合、中医协同融合等措施进一步发挥作用。做好居民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建立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加强康复、老年病、长期护理、慢性病管理等接续性医疗机构建设。中医药服务体系日益健全。	旬阳市段家河镇卫生院属于非营利性卫生院，是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本项目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项目致力于为周边居民提供健康服务及良好的就医环境，属于国家政策鼓励的项目。本项目已取得旬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出具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4362878586109281202201），因此本项目符合《安康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	符合
表 1-2 项目与《旬阳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符合性分析				
	类别	发展目标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旬阳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	实施区域医疗分中心建设和镇卫生院改扩建。对 10 所中心卫生院进行新建、迁建或改扩建，达到区域医疗分中心标准，其中蜀河、神河、赵湾、双河中	旬阳市段家河镇卫生院项目位于安康市旬阳市段家河镇薛家湾，本项目于 2015 年 11 月开始建设，2016 年 10 月建成竣工，2018 年正式投入	符合

		心卫生院力争达到二级医院水平，辐射带动周边医疗卫生机构发展；对 11 所镇卫生院进行改扩建， 不断提高基础设施条件水平。	使用， 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升镇卫生院医疗服务硬件保障能力， 进一步改善镇卫生院办医条件， 辐射带动周边医疗卫生机构发展， 符合《旬阳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相关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本项目为“第一类 鼓励类 三十七、卫生健康”中“1 医疗服务设施建设”， 也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所列鼓励类项目， 且项目不属于《陕西省限制投资类产业指导目录》（陕发改产业[2007]97 号）中限制投资类。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中的禁止准入类。 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2）本项目与所在地“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 号）的要求，切实加强环境管理， 建设项目选址选线、规模、性质和工艺路线等应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以下简称“三线一单”）进行对照。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见表 1-3。 表 1-3 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表 <table><tr><td>“三线一单”</td><td>本项目</td><td>相符性</td></tr><tr><td>生态保护红线</td><td>项目地不在文物保护单位、自然保护区、名胜古迹、饮用水源保护区以及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范围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td><td>符合</td></tr><tr><td>环境质量底线</td><td>评价区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均符合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采取环评要求的措施能够合理处置各项污染物，各项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不触及环境质量底线</td><td>符合</td></tr><tr><td>资源利用上线</td><td>项目用电、用水量不会超过区域水、电负荷；用地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手续；因此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td><td>符合</td></tr></table>				“三线一单”	本项目	相符性	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地不在文物保护单位、自然保护区、名胜古迹、饮用水源保护区以及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范围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评价区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均符合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采取环评要求的措施能够合理处置各项污染物，各项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不触及环境质量底线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用电、用水量不会超过区域水、电负荷；用地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手续；因此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符合
	“三线一单”	本项目	相符性													
	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地不在文物保护单位、自然保护区、名胜古迹、饮用水源保护区以及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范围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评价区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均符合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采取环评要求的措施能够合理处置各项污染物，各项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不触及环境质量底线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用电、用水量不会超过区域水、电负荷；用地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手续；因此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符合													

	生态环境 准入清单	本项目位于旬阳市一般管控单元，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陕西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的通知》（陕发改规划[2018]213号）中旬阳县限制类、禁止类项目。	符合
	(3) 与《安康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动态更新成果》符合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技术指南：环境影响评价（试行）》，环评文件涉及“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应采取“一图一表一说明”的表达方式，本项目与《安康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动态更新成果》（安政办函〔2024〕128号）符合性分析如下 ①一图：通过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系统分析比对，本项目位于安康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中一般管控单元内，项目与“三线一单”分区管控区位置关系见下图 日期: 2025/2/10 0 32 64 128 米 图例 - 生态保护红线 - 生态环境分区 - 一般管控单元 - 项目位置		
	图 1-1 本项目选址与旬阳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		

②一表：通过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系统分析比对，项目位于旬阳市一般管控单元1，具体管控要求见表1-4。陕西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对照分析报告见附件10。

表 1-4 与《安康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动态更新成果》符合性分析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	区县	市(区)	单元要素属性	管控要求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陕西省安康市旬阳市一般管控单元1	安康市	旬阳市	无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6.1 总体要求的空间布局约束”。 2.农用地优先保护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4.2 农用地优先保护区的空间布局约束”。 3.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5.6 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的空间布局约束”。 4.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5.7 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的空间布局约束”。 5.江河湖库岸线优先保护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4.3 江河湖库岸线优先保护区的空间布局约束”。 6.江河湖库岸线重点管控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5.10 江河湖库岸线重点管控区的空间布局约束”。	本项目位于一般管控单元，不占用农用地，不涉及风景名胜區，项目已取得用地预审文件，用地符合规划要求，不属于“两高”项目，周边也不存在高污染企业，项目实施后不会突破区域土地资源、水资源、水环境承载力。项目取暖采用空调，不使用锅炉。	符合
				/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5.6 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的污染物排放管控”。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由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	符合

								处理厂。卫生院运行期间医疗废物均能进行有效收集处置，不存在污染周边土地的途径。	
						环境 / 风险 管控	1.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5.6 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的环境风险防控”。 2.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本清单安康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要求中“5.7 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的环境风险防控”。	本项目位于一般管控单元，不占用农用地，不涉及风景名胜，卫生院运行期间废水和医疗废物均能进行有效收集处置，不存在土壤污染风险。	符合

③一说明

对照“安康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中的一般管控单元要求，本项目满足在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资源利用效率等管控要求，因此，本项目符合《安康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动态更新成果》中的各项管控要求。

（4）与《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2021-2025 年）符合性分析

表 1-5 与《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2021-2025 年）符合性分析

原则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坚持需求导向原则	优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布局，实现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医疗服务需求	本项目建设有助于改善段家河镇居民医疗条件，能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医疗服务需求。	符合
区域统筹规划原则	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应当符合属地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需求和医疗机构设置规划	本项目符合《安康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中相关要求	符合
科学布局原则	明确和落实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的功能和任务，根据人口数量、分布、年龄结构以及交通条件、诊疗需求等，实行中心控制、周边发展，合理配置各区域医疗机构数量，鼓励新增医疗机构在中心	本项目位于旬阳市段家河镇薛家湾，周边居民集中，交通便利	符合

		城区周边居民集中居住区设置，推动各区域医疗资源均衡布局、同质化发展。		
协同创新原则		合理规划发展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充分发挥信息化的支撑作用，加强医防融合、平急结合、医养结合，推动区域医疗资源融合共享。	本项目为旬阳市段家河镇卫生院，项目建成有利于推动区域医疗资源融合共享，提升当地医疗水平。	符合
(5) 与其他相关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表 1-6 项目与其他相关政策的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政策名称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陕西省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规范》	医疗卫生机构应当建立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设备，不得露天存放医疗废物，医疗废物暂时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 2 天。	本项目已设置医疗废物贮存库（约 40m ² ），输液瓶存放间（约 5m ² ），卫生院运营期间产生的医疗废物贮存于医疗废物贮存库内（贮存周期为 1 天），交由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	符合
2	关于印发《医疗机构废弃物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卫医发[2020]3 号）	按照《医疗废物分类目录》等要求制定具体的分类收集清单。严格落实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和管理计划备案要求，依法向生态环境部门申报医疗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和处置等情况。严禁混合医疗废物、生活垃圾和输液瓶（袋），严禁混放各类医疗废物。规范医疗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管理，不得露天存放。及时告知并将医疗废物交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集中处置单位，执行转移联单并做好交接登记，资料保存不少于 3 年。	本项目已按照《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 年版）等要求制定具体的分类收集清单并已向生态环境部门申报医疗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和处置等情况；本项目已设置建筑面积为 40m ² 的医疗废物贮存库对医疗废物进行分类暂存，产生的医疗废物定期交由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建设单位已建立交接台账，并要求资料保存不少于三年。	符合
		医疗机构要严格落实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有关政策，将非传染病患者或家属在就诊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以及医疗机构职工非医疗活动产生的生活垃圾，与医疗	本项目已严格落实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有关政策，将非传染病患者或家属在就诊过程中产生的	符合

		活动中产生的医疗废物、输液瓶（袋）等区别管理。做好医疗机构生活垃圾的接收、运输和处理工作。	生活垃圾，以及医疗机构职工非医疗活动产生的生活垃圾，与医疗活动中产生的医疗废物、输液瓶（袋）等区别管理。医疗废物定期交由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	
		医疗卫生机构内医疗废物产生地点应当有医疗废物分类收集方法的示意图或者文字说明。盛装医疗废物的每个包装物、容器外表面应当有警示标识，在每个包装物、容器上应当系中文标签，中文标签的内容应当包括：医疗废物产生单位、产生日期、类别及需要的特别说明等。	已按要求设置了医疗废物贮存库，已设置分类收集方法的示意图及文字说明；已在盛装医疗废物的包装物、容器上标注相关内容的标签。	符合
		医疗卫生机构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及时分类收集医疗废物： （一）根据医疗废物的类别，将医疗废物分置于符合《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的标准和警示标识的规定》的包装物或者容器内。所有容器上必须有明显的文字标识，每天清洁并用化学消毒剂消毒。（二）盛装医疗废物前，应当对医疗废物包装物或者容器进行认真检查，确保无破损、渗漏和其它缺陷；（三）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及化学性废物不能混合收集。少量的药物性废物可以混入感染性废物，但应当在标签上注明；（四）废弃的麻醉、精神、放射性、毒性等药品及其相关的废物的管理，由药剂科、放射科等相关科室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执行；（七）医疗废物中病原体的培养基、标本和菌种、毒种保存液等高危险废物，由检验科、病理科等产生单位首先在产生地点进行压力蒸汽灭菌或者化学消毒处理，然后按感染性废物收集处理；（十）放入包装物或者容器内的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不	本项目已按要求设置了建筑面积约40m²的医疗废物贮存库，医疗废物设置防雨淋装置，医疗废物贮存库远离医疗区、食堂、住院区；医疗废物贮存库有严密的封闭措施，设专人管理，并设置相应安全措施；地面、裙角设置防渗处理；医疗废物贮存库设置良好的照明设备、通风条件，设置避免阳光直射；医疗废物贮存库内张贴有相关警示标识。	符合

			得取出。		
			医疗卫生机构应当将医疗废物交由取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许可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处置，依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填写和保存转移联单。	医疗废物定期交由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	符合
	3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 第 380 号)	医疗卫生机构应当及时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医疗废物，并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应当有明显的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	所有锐利物都必须单独存放，并统一按医学废物处理。收集锐利物时包装容器必须使用硬质、防漏、防刺破材料。针或刀应保存在有明显标记、防泄漏、防刺破的容器内。	符合
			医疗卫生机构应当建立医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不得露天存放医疗废物；医疗废物暂时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 2 天；医疗卫生机构应当使用防渗漏、防遗撒的专用运送工具，按照本单位确定的内部医疗废物运送时间、路线，将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至暂时贮存地点。	医疗就诊过程产生的医疗废物应全部入库贮存，不得露天存放；医疗废物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 2 天，及时有效地处理，避免产生恶臭。应使用防渗漏、防遗撒的专用运送工具，按照卫生院确定的内部医疗废物运送时间、线路，将医疗废物收集、运送到医疗废物暂存库内。	符合
			医疗卫生机构产生的污水、传染病病人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的排泄物，应当按照国家规定严格消毒；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后，方可排入污水处理系统。	本项目医疗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 (采用“化粪池+调节池+A/O+沉淀池+ClO ₂ 消毒”工艺) 处理达标后，由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	符合
	4	《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	5.1.6 中的要求，医院污水处理构筑物应采取防腐蚀、防渗漏、防	本项目污水处理构筑物均为地下加盖	符合

		术规范》 (HJ2023-2013)	冻等技术措施，各种构筑物应加盖密闭，并设通气装置。	密闭装置，并设通气装置。	符合
			6.1.3 中要求，非传染病医院污水，若出水直接或间接排入地表水体或海域时，应采用二级处理+消毒工艺或二级处理+深度处理+消毒工艺。若处理出水排入终端已建有正常运行的二级污水处理厂的城市污水管网时，可采用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工艺。	本项目为非传染病医院， 本项目医疗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 （采用“化粪池+调节池+A/O+沉淀池+ClO ₂ 消毒”工艺） 处理达标后，由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	
			12.4.1 中要求，医院污水处理工程应设应急事故池，以贮存处理系统事故或其他突发事件时医院污水。传染病医院污水处理工程应急事故池容积不小于日排放量的 100%，非传染病医院污水处理工程应急事故池容积不小于日排放量的 30%。	本项目污水处理设置有调节池，事故状态下可作为事故应急池，且满足不小于日排放量的 30%。	符合
5		《医院污水处理技术指南》（环发〔2003〕197号）	医院污水处理原则： 1.全过程控制原则。对医院污水产生、处理、排放的全过程进行控制； 2.减量化原则。严格医院内部卫生安全管理体系，在污水和污物发生源处进行严格控制和分离，医院内生活污水与病区污水分别收集，即源头控制、清污分流。严禁将医院的污水和污物随意弃置排入下水道； 3.就地处理原则。为防止医院污水输送过程中的污染与危害，在医院必须就地处理； 4.分类指导原则。根据医院性质、规模、污水排放去向和地区差异对医院污水处理进行分类指导； 5.达标与风险控制相结合原则。全面考虑综合性医院和传染病医院污水达标排放的基本要求，同时加强风险控制意识，从工艺技术、工程建设和监督管理等方面提高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 6.生态安全原则。有效去除污水中有毒有害物质，减少处理过程中消毒副产物产生和控制出水中过	本项目对医疗服务过程中污水产生、处理及排放的全过程进行控制；本项目为非传染病医院，本项目医疗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采用“化粪池+调节池+A/O+沉淀池+ClO₂消毒”工艺）处理达标后，由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	符合

			高余氯，保护生态环境安全。		
	6	安康市汉江水质保护条例	长江流域产业结构和布局应当与长江流域生态系统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适应。禁止在长江流域重点生态功能区布局对生态系统有严重影响的产业。禁止重污染企业和项目向长江中上游转移。 在汉江流域湖库、河道管理范围内堆放、倾倒、存贮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动物尸体及其他固体废弃物，或者在江河、渠道、水库最高水位线以下滩地、岸坡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镇垃圾或者其他废弃物。	本项目不属于重污染企业和项目，项目污染物排放主要为运营期医疗废水，通过对运营期的严格把控，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不向汉江流域、河道管理范围内堆放、倾倒、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动物尸体及其他固体废弃物。	符合 符合
	7	《陕西省汉江丹江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	禁止向水体排放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液。禁止向水体排放、倾倒放射性固体废物或者含有高放射性和中放射性物质的废水。向水体排放含低放射性物质的废水，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放射性污染防治的规定和标准。禁止将含有汞、镉、砷、铬、铅、氰化物、黄磷等的可溶性剧毒废渣向水体排放、倾倒或者直接埋入地下。禁止向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镇垃圾和其他废弃物。输送、运输、贮存有毒、有害废水或者其他污染物的管道、沟渠、坑塘、运输车辆、贮存仓库、容器等，必须采取防渗漏等安全措施。	本项目对医疗服务过程中污水产生、处理及排放的全过程进行控制及污染治理；本项目医疗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采用“化粪池+调节池+A/O+沉淀池+ClO₂消毒”工艺）处理达标后，由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未排放条例中禁止排放的相关物质。	符合
	(6) 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安康市旬阳市段家河镇薛家湾，现已取得用地预审的批复文件（见附件2），用地、选址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地水、电等配套设施齐全，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项目地及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在采取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均能达标排放或				

	规范处置，不会改变当地环境质量现状，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其选址是合理的。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项目由来										
	旬阳市段家河镇卫生院位于安康市旬阳市段家河镇薛家湾，占地面积1320m²，项目中心地理坐标 N：32°45'32.532"；E：109°18'30.856"。卫生院所在地北侧、南侧、西侧均为居民房，东侧为山体。医院设床位 30 张，年接待门诊量约 1.64 万人次。该卫生院始建于 2015 年 11 月，2016 年 10 月建成竣工，2018 年正式投入使用，由于建院时间久远，前期未办理环保手续，建设单位现补办环评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的相关规定，本项目应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本项目设置床位 30 张，属于名录中“四十九、卫生 84；108 医院 841”的“其他（住院床位 20 张以下的除外）”类，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完善环保手续，2024 年 12 月委托陕西天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通过评估该项目实施造成的环境影响，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为环保部门项目审批提供决策依据。										
	2、项目建设内容										
	旬阳市段家河镇卫生院诊疗科目为预防保健科、全科医疗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计划生育专业、妇女保健科、儿科、儿童保健科、康复医学科（中医）、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同时设置住院病床 30 张，牙椅 0 张。本项目不设置放射科，无 DR 室，无辐射相关污染，不需进行电磁和辐射污染的影响评价，具体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建设内容一览表 <table><tr><th colspan="2">项目类别</th><th>主要建设内容</th><th>备注</th></tr><tr><td rowspan="2">主体工程</td><td rowspan="2">综合楼（占地约 720m²）</td><td>1F 设置：急诊抢救室、医办公室、护理部、输液室、犬伤门诊、发热预检分诊室、肠道门诊、内外科、收费室、药房、9 间病房（1~9 室）、抢救室、医生夜间值班室、副院长办公室</td><td rowspan="2">已建成</td></tr><tr><td>2F 设置：化验室、心理咨询室、乡村振兴办、院办公室、监控室、医调办、院长办公室、理疗科、化验室妇幼保健室、计</td></tr></table>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综合楼（占地约 720m ² ）	1F 设置：急诊抢救室、医办公室、护理部、输液室、犬伤门诊、发热预检分诊室、肠道门诊、内外科、收费室、药房、9 间病房（1~9 室）、抢救室、医生夜间值班室、副院长办公室	已建成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综合楼（占地约 720m ² ）	1F 设置：急诊抢救室、医办公室、护理部、输液室、犬伤门诊、发热预检分诊室、肠道门诊、内外科、收费室、药房、9 间病房（1~9 室）、抢救室、医生夜间值班室、副院长办公室	已建成								
		2F 设置：化验室、心理咨询室、乡村振兴办、院办公室、监控室、医调办、院长办公室、理疗科、化验室妇幼保健室、计									

			划生育办、慢性病管理办公室、护办室、心电图、B超室、妇查室、财务室、副院长办公室、健康教育、卫生监督办、留观室、预防接种室、计划免疫室、预检室、中医馆 3F 设置：会议室、党员活动室、档案室、资料室、库房、3 间职工宿舍 4F 设置：1 间职工餐厅、7 间职工宿舍	
		儿科门诊	位于卫生院西南侧，1 层彩钢房建筑，占地面积约 75m ² ，主要设置儿科和儿童口腔保健室	已建成
		妇科门诊	位于卫生院南侧，1 层彩钢房建筑，占地面积约 100m ² ，主要设置妇科检查室、2 间病房（10~11 室）	已建成
	辅助工程	医废贮存库	位于综合楼西北侧，1 层彩钢房建筑，占地面积约 40m ² ，包括 1 间医废办公室和 1 间医废贮存库。医废办公室用于记录医废转移联单等，医废贮存库用于存放卫生院产生的医疗废物，并定期交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理进行转运处置。	已建成
		输液瓶存放间	位于儿科门诊南侧，1 层彩钢房建筑，占地面积约 5m ² ，用于存放卫生院产生的未被污染的塑料输液瓶（袋）、玻璃输液瓶。	已建成
		医疗废水处理站	位于医院大门南侧地下工程，占地面积约 15m ² ，处理规模为 12m ³ /d，采用“化粪池+调节池+A/O+沉淀池+ClO ₂ 消毒”工艺	已建成
		停车场	停车场范围为除了主体工程和辅助工程以外的占地，占地面积约 375m ² ，位于医院中间空置地面，水泥硬化地面	已建成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供水为市政供水管网自来水，可满足医院运营及生活要求	已建成
		排水系统	本项目实施雨污分流。雨水排入雨水管道；卫生院废水排入院区自建的污水处理站，经处理后由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	已建成
		供电系统	由市政电网供给，医院内设配电室。	已建成
		供热制冷系统	采用分体式空调。	已建成
		消毒	器械消毒采用电加热蒸汽锅，不使用锅炉。	已建成
		热水系统	病房开水采用电开水器供应，不设置锅炉系统。	已建成
	环保工程	废水	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后与医疗废水、生活污水一同排入院区自建的污水处理站（采用“化粪池+调节池+A/O+沉淀池+ClO ₂ 消毒”工艺）处理达标后，由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	已建成
		固废	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已建成
			一般固废：中药渣打包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未被污染的废弃输液瓶交由陕西诚合泓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	
			医疗废物：使用专用容器分类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理进行转运处置。	
		废气	化粪池污泥、污水处理设施污泥：经消毒干化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并及时拉走。	已建成
			油烟废气：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污水处理站恶臭：构筑物加盖密封、定期喷洒除臭剂。	

	噪声	采用减振、消声、隔声等措施。	已建成
3、医疗设备清单			
本项目主要医疗设备清单见下表：			
表 2-2 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1	制氧机	8F-5AW	1 台
2	输液泵	SP-100	1 台
3	雾化机	403H	1 台
4	吸痰器	7E-A/7E-B	1 台
5	心电监护	SPR900A/iM70	4 台
6	洗胃机	7D	1 台
7	紫外线空气消毒机	Y-100	1 台
8	呼吸机	YH-83D	1 台
9	除颤仪	AED7000	1 台
10	血糖仪	URIT-26	1 台
11	氧气袋	SY	4 台
12	血氧仪	H10	1 台
13	血压器	/	护理 2 个
14	血压器	/	门诊 1 个
15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CA-431A	1 台
16	三分类血细胞分析仪	Tek50009	1 台
17	全自动凝血四项测试仪	XL1000i	1 台
18	全自动五分类分析仪	B410	1 台
19	电解质分析仪	PR750	1 台
20	免疫定量分析仪	QMT8000	1 台
21	尿液分析仪	U500	1 台
22	低速台式离心机	2-4C	1 台
23	特定电磁波谱治疗器	TDP-L3	2 台
24	豪华智能艾灸床	GLT-ALC-I	1 台
25	中药熏蒸机	GJT-X2-I	1 台
26	立式踏步器	E-TBQ	1 台
27	特定电磁波谱治疗器	HM/TDP-L1	1 台
28	电脑中频治疗仪	XYZP-ID	1 台
29	多功能牵引床	AJV-IIIIB	1 台
30	心电图机	SE-1201	1 台
31	彩超机	Mirror5 EXP	1 台

32	秤	/	1 个
----	---	---	-----

4、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原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3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年用量
1	医用口罩	个/a	20000
2	酒精	瓶（500mL）/a	100 瓶（0.04t/a）
3	注射器	个/a	30000
4	输液器	支/a	2000
5	消毒药剂	kg/a	200
6	各类药品	盒或瓶/a	若干
7	各类辅助性医疗用品	/	若干
8	次氯酸钠	kg/a	750
9	除臭剂	25kg/桶	250kg

5、工作制度与劳动定员

全院劳动定员 31 人，年运行 365 天，提供 24 小时医疗服务，均在院区食宿。

6、公用工程

（1）给、排水

本项目不设置传染科，无传染病废水产生；本项目主要用水为门诊用水、病房用水、医务人员用水，煎药用水及煎药机清洗用水、检验用水、洗衣房用水等均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后与卫生院其他废水一同排入院区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由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

①门诊用水

门诊人数约 45 人/d，16425 人/a，根据《陕西省行业用水定额》（DB61/T 943-2020），门诊病人每日用水定额以 12L/病人.次计，则门诊用水量为 0.54m³/d（197.1m³/a），根据《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工程技术标准》（GB-51459-2024）中“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工程设计处理水量应根据实测数据确定，无实测数据时可按用水定额的 90%计算”，则本项目排污系数以 0.9 计，则门诊废水量为 0.486m³/d（177.39m³/a），门诊废水与其他废水混合进

	入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院区自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②病房用水 本项目设 30 张病床，经现场调查，病房不设单独的卫生间，设公用盥洗室，依据《陕西省行业用水定额》（DB61/T 943-2020）结合多年运行情况，按病床全部使用考虑，用水定额以 130L/床·天计，则病房用水量为 3.9m³/d（1423.5m³/a），根据《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工程技术标准》（GB51459-2024）中“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工程设计处理水量应根据实测数据确定，无实测数据时可按用水定额的 90%计算”，则病房废水量为 3.51m³/d（1281.15m³/a），病房废水与其他废水混合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院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 ③医务人员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约 31 人，根据《陕西省行业用水定额》（DB61/T 943-2020）结合该卫生院多年实际运行情况，医务人员用水定额以 120L/人·班计，则医务人员用水量合计为 3.72m³/d（1357.8m³/a），生活污水的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量为 2.976m³/d（1086.24m³/a），与其他废水混合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④煎药用水及煎药机清洗用水 项目每天约为 5 人提供中药代煎服务，煎药用水按 4L/次·人计，则煎药用水为 0.02m³/d（7.3m³/a），煎药过程不排水。根据医院经验数据，每次煎药机清洗用水量为 2L，每天清洗 5 次，则煎药清洗用水量为 0.01m³/d（3.65m³/a）。因此项目煎药房总用水量为 0.03m³/d（10.95m³/a），废水产生系数以 0.8 计，产生量约为 0.008m³/d，2.92m³/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院区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处理。 ⑤检验用水 各科室采用酒精、84 消毒液等消毒剂消毒，不再使用重铬酸钾清洗或消毒，没有含铬废水排放；检验科完全采用商品试剂及电子仪器设备代替人工分析检验，所有待检样品均由仪器加入商品检验试剂后进行分析，所用试剂主要为磷酸肌酸、丙氨酸、酮戊二酸、醋酸镁、过氧化氢酶、葡萄糖氧化酶
--	---

以及缓冲剂等，均购买已配制试液，不使用含汞、铬、镉、砷、铅、镍等第一类污染物的药品。本项目不涉及放射性同位素的使用，不产生放射性废水。

本项目检验时产生少量的检验废水，用水量约 0.1m³/d（36.5m³/a），根据《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工程技术标准》（GB-51459-2024）中“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工程设计处理水量应根据实测数据确定，无实测数据时可按用水定额的 90%计算”，则检验废水量为 0.09m³/d（32.85m³/a）。检验废水与其他废水混合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进污水处理站处理。

⑥洗衣用水

本项目独立洗衣区，卫生院床单病服均在楼顶洗衣房清洗。参照《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9）中洗衣房的用水量以及结合《医院管理学-医院建筑分册》中提出的医院洗衣量，本次评价洗衣量按 5 公斤/床·天，用水量按 15L/公斤计，本项目共设 30 张床位，则洗衣用水量为 2.25m³/d（821.25m³/a）。排污系数以 0.9 计，则洗衣废水量为 2.025m³/d（739.125m³/a），洗衣废水与其他废水混合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综上：本项目总用水量为 10.54m³/d（3847.1m³/a），废水产生量为 9.095m³/d（3319.675m³/a）。废水经卫生院自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标后，由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

表 2-5 项目用排水平衡表（单位：m³/d）

用水类型	规模	用水标准	用水量 m³/d	损耗量 m³/d	排放量 m³/d	排放去向
门诊用水	45 人/d	/	0.54	0.054	0.486	与其他废水混合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卫生院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
病房用水	30 张	/	3.9	0.39	3.51	与其他废水混合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卫生院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
医务人员用水	31 人	/	3.72	0.744	2.976	餐饮废水经隔油后与其他废水混合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卫生院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
煎药房用水	5 次/d	2L/次	0.03	0.022	0.008	与其他废水混合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卫生院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

检验用水	/	/	0.1	0.01	0.09	与其他废水混合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卫生院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
洗衣用水	/	/	2.25	0.225	2.025	与其他废水混合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卫生院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
合计			10.54	1.445	9.095	由卫生院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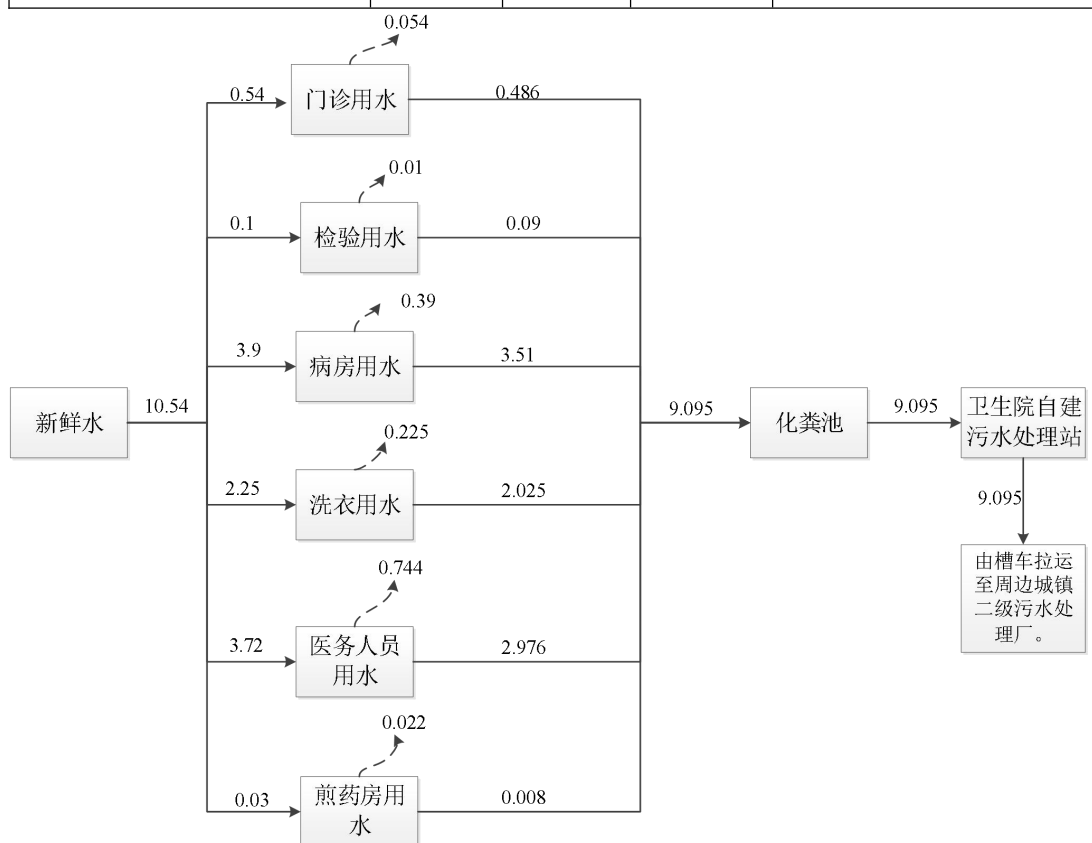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m³/d)

(2) 供配电系统

本项目供电从段家河镇引用，电力供应可以保证。

(3) 采暖及制冷

采暖及制冷均采用分体式空调。

8、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安康市旬阳市段家河镇薛家湾，卫生院设置1栋4层综合楼、1个儿科门诊、1个妇科门诊、医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其中综合楼1层主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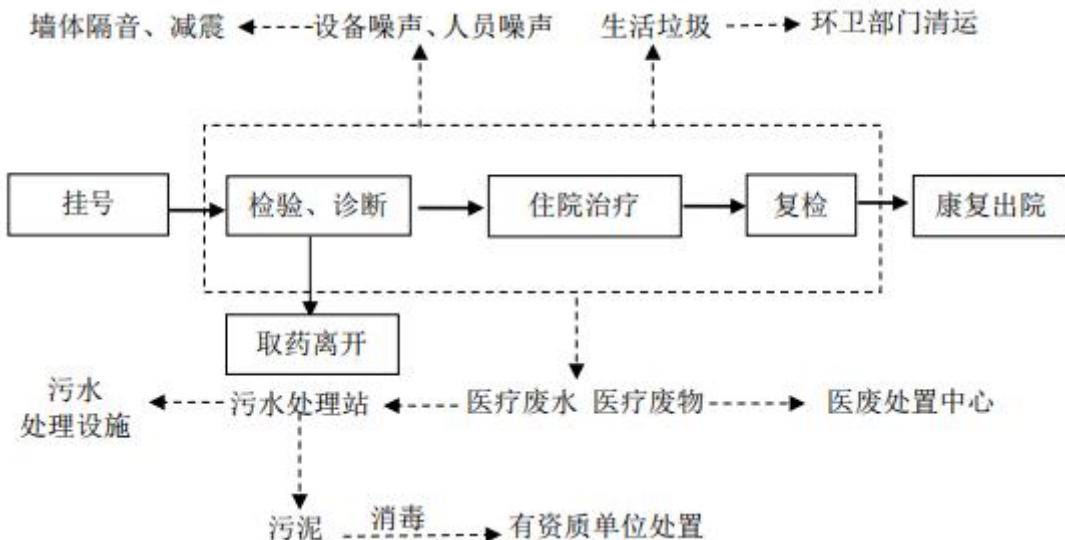
	设置急诊抢救室、医办公室、护理部、输液室、犬伤门诊、发热预检分诊室、肠道门诊、内外科、收费室、药房、9间病房（1~9室）、抢救室、医生夜间值班室、副院长办公室；二层主要设置化验室、心理咨询室、乡村振兴办、院办公室、监控室、医调办、院长办公室、理疗科、化验室妇幼保健室、计划生育办、慢性病管理办公室、护办室、心电图、B超室、妇查室、财务室、副院长办公室、健康教育、卫生监督办、留观室、预防接种室、计划免疫室、预检室、中医馆；三层主要设置会议室、党员活动室、档案室、资料室、库房、3间职工宿舍；四层主要设置1间职工餐厅、7间职工宿舍。 医院的总体布置能满足提供社区公共卫生服务与社区基本医疗服务要求，建筑内配置完善、清晰、醒目的标识系统。洁污路线清楚，可以避免交叉感染；污物的运送设置单独出入口，对废弃物存放安排妥善，符合有关环境保护法令、法规的规定。此外，本项目新建污水处理站为地埋式设计，最大程度减少了污水处理站恶臭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综上，本项目总体布置基本合理。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3。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施工期 本项目为已建成项目，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故不对施工期进行分析。 二、运营期 运营期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pre> graph LR A[挂号] --> B[检验、诊断] B --> C[住院治疗] C --> D[复检] D --> E[康复出院] B --> F[取药离开] F --> G[污水处理站] G --> H[污泥] H --> I[消毒] I --> J[有资质单位处置] C --> K[医疗废水] K --> L[污水处理站] L --> M[污水处理设施] C --> N[医疗废物] N --> O[医废处置中心] B --> P[设备噪声、人员噪声] P --> Q[墙体隔音、减震] B --> R[生活垃圾] R --> S[环卫部门清运] </pre> 该流程图详细描述了运营期的各个环节及其产生的污染物。主流程包括挂号、检验诊断、住院治疗、复检和康复出院。检验诊断环节会分支到取药离开。取药离开后，污水进入污水处理站，产生污泥，经消毒后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住院治疗的环节会产生医疗废水，同样进入污水处理站，最终由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此外，住院治疗的环节还会产生医疗废物，由医废处置中心处理。检验诊断环节还会产生设备噪声和人员噪声，通过墙体隔音和减震措施进行控制。最后，检验诊断环节还会产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图 2-2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图

医院主要为周边居民提供基础的医疗服务，病人先到门诊大厅挂号，到门诊进行诊断，经诊断不需住院的门诊病人，接收门诊治疗，药房取药后离开；需要住院的病人办理入院手续，接受治疗，通过相应治疗，病人康复后出院。运营期主要污染物诊疗过程中产生的医疗废水（含生活污水、煎药机清洗水、洗衣房废水）；污水处理站恶臭、煎药异味、备用发电机废气、食堂油烟；设备运行及车辆、来往人员噪声；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生活垃圾、煎药药渣、未被污染的废弃输液瓶等。

运营期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源与污染因子见下表 2-6。

表 2-6 建设项目污染源与污染因子识别

项目		污染源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运营期	废气	污水处理	恶臭（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等）
		煎药	中草药异味
		备用发电机发电	烟尘、CO、NO _x 、THC 等
		食堂	食堂油烟
	废水	医疗废水（含生活污水、煎药机清洗废水、洗衣房废水）	pH、动植物油、COD、BOD ₅ 、SS、氨氮、总磷、总氮、总余氯、粪大肠菌群等
	噪声	设备运行	连续等效 A 声级
		人员往来	连续等效 A 声级
	固体废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煎药	中药药渣
		医疗活动	废包装物（含输液瓶、输液袋）
		危险 废物	污水处理 医疗活动

1、相关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旬阳市段家河镇卫生院位于旬阳市段家河镇薛家湾，该卫生院始建于 2015 年 11 月，2016 年 10 月建成竣工，2018 年正式投入使用。经调查，该卫生院目前已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未进行相关环境影响评价手续，未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保问题

经调查，该卫生院目前存在如下环境问题：

（1）未设置餐饮废水预处理隔油设施，未经隔油处理的餐饮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后，会对污水处理设备和工艺产生不良影响，油脂会附着在污水处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理设备的表面，降低污水处理的效率，增加处理难度和成本。 （2）建设单位未按《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相关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工作。 （3）经调查，虽然项目所在区域市政污水管网已接通，但下游集镇污水处理设施工艺不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工艺要求。 3、整改措施 （1）安装餐饮废水隔油设施，保障污水处理站设施稳定运行； （2）按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相关要求按时开展自行监测工作，并将自行监测报告归档保存。 （3）在段家河镇污水处理厂未建成前，建设单位应与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签订废水处置协议，本项目医疗废水槽车拉运至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要求的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处理，待段家河镇污水处理厂建成运行后，本卫生院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应及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段家河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一、环境空气

1、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本项目位于安康市旬阳市段家河镇，空气环境质量现状引用2025年1月21日发布的环保快报2024年12月及1~12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附表6 2024年1~12月陕南地区32个县（区）空气质量状况统计表》，旬阳市2024年1~12月环境空气质量中基本污染物现状评价见表3-1。

表 3-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分析

监测项目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μg/m ³ ）	年均质量浓度	7μg/m ³	60μg/m ³	11.7%	达标
NO ₂ （μg/m ³ ）	年均质量浓度	12μg/m ³	40μg/m ³	30%	达标
PM ₁₀ （μg/m ³ ）	年均质量浓度	39μg/m ³	70μg/m ³	55.7%	达标
PM _{2.5} （μg/m ³ ）	年均质量浓度	20μg/m ³	35μg/m ³	57.1%	达标
CO（mg/m ³ ）	第95百分位数24小时平均浓度	0.8mg/m ³	4mg/m ³	20%	达标
O ₃ （μg/m ³ ）	第90百分位数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	120μg/m ³	160μg/m ³	75%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旬阳市2024年1~12月环境空气中PM₁₀、PM_{2.5}年平均质量浓度、SO₂、NO₂年平均质量浓度、CO24小时平均质量浓度第95百分位现状浓度、O₃最大8小时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现状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地处于段家河镇，位于汉江南侧248m，本次评价引用旬阳市“汉江庙岭”断面监测数据进行评价，根据《安康市2024年12月暨1~12月全市水环境质量状况》，2024年度旬阳市“汉江庙岭”断面各项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要求。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所在地 50m 范围内敏感目标为 1#北侧居民房、2#西侧金水湾社区、3#南侧段家河镇代表中心，委托陕西明铖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2 日对敏感目标进行了声环境噪声监测，监测项目为等效连续 A 声级，对昼间、夜间进行了监测，并出具了环境监测报告（编号：SXMC JL-2023-051）。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单位：dB（A） <table><tr><th rowspan="2">监测日期</th><th rowspan="2">点位</th><th colspan="2">监测值</th><th colspan="2">标准限值</th></tr><tr><th>昼间</th><th>夜间</th><th>昼间</th><th>夜间</th></tr><tr><td rowspan="3">2025.1.12</td><td>1#北侧居民房</td><td>42</td><td>39</td><td>60</td><td>50</td></tr><tr><td>2#西侧金水湾社区</td><td>52</td><td>48</td><td>60</td><td>50</td></tr><tr><td>3#南侧段家河镇代表中心</td><td>47</td><td>43</td><td>60</td><td>50</td></tr></table> 由表 3-2 可知，各敏感点处噪声昼、夜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始建于 2015 年，建院时间久远，现有院区已于 2018 年全部建成，已不存在原生植被。评价区内无历史文物古迹和人文景观，无国家珍稀动、植物物种和群落，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目标，因此可不需进行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监测日期	点位	监测值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5.1.12	1#北侧居民房	42	39	60	50	2#西侧金水湾社区	52	48	60	50	3#南侧段家河镇代表中心	47	43	60	50
监测日期	点位			监测值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5.1.12	1#北侧居民房	42	39	60	50																						
	2#西侧金水湾社区	52	48	60	50																						
	3#南侧段家河镇代表中心	47	43	60	50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位于旬阳市段家河镇，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以及珍稀动、植物等重点保护目标，主要保护目标为周边村庄。 大气环境评价范围及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等保护目标，具体保护目标与该项目相对位置见表 3-3。 表 3-3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 <table><tr><th rowspan="2">环境要素</th><th rowspan="2">保护目标名称</th><th colspan="2">坐标</th><th colspan="2">相对于厂界的位置关系</th><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th rowspan="2">保护要求</th></tr><tr><th>经度</th><th>纬度</th><th>方位</th><th>最近距离/m</th></tr><tr><td>环</td><td>段家河镇居</td><td>109°18'21.8</td><td>32°45'26.7</td><td>西南侧</td><td>126</td><td>环境</td><td>《环境空</td></tr></table>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名称	坐标		相对于厂界的位置关系		保护内容	保护要求	经度	纬度	方位	最近距离/m	环	段家河镇居	109°18'21.8	32°45'26.7	西南侧	126	环境	《环境空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名称			坐标		相对于厂界的位置关系				保护内容	保护要求																
		经度	纬度	方位	最近距离/m																						
环	段家河镇居	109°18'21.8	32°45'26.7	西南侧	126	环境	《环境空																				

境 空 气	民区	6692"	3435"			空 气、 人 群 健 康	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 级标准
	金水湾社区	109°18'29.4 4684"	32°45'31.9 9684"	西侧	15		
	居民区和段家河镇人大 代表中心	109°18'30.8 8075"	32°45'30.5 0016"	南侧	17		
	居民房	109°18'29.7 5584"	32°45'33.8 1699"	北侧	2		
	居民房	109°18'45.6 5919"	32°45'33.1 3141"	东南侧	300		
声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的声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4。							
表 3-4 声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方位	相对厂界最近 距离（m）		
		经度	纬度				
金水湾社区		109°18'29.44684"		32°45'31.99684"	西侧	15	
居民区和段家河镇人大 代表中心		109°18'30.88075"		32°45'30.50016"	南侧	17	
居民房		109°18'29.75584"		32°45'33.81699"	北侧	2	
地下水保护目标：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污水处理站厂界废气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的标准；餐饮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表 3-5 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标准值 污染物	排放方式	限 值		执行标准		
	氨	无组织排放	1.0mg/m³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466-2005）		
硫化氢	0.03mg/m³						
臭气浓度	10mg/m³						
甲烷	1%						
氯气	0.1mg/m³						
餐饮油烟	有组织排放	2mg/m³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2、废水排放标准							
废水经卫生院自建污水处理站进行预处理，经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GB/T31962-2015）后由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 排放标准见表 3-6。																										
	表 3-6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除 pH、粪大肠菌群） <table><tr><th>污染物</th><th>标准限值</th><th>标准</th></tr><tr><td>pH</td><td>6~9</td><td rowspan="8">《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td></tr><tr><td>粪大肠菌群数</td><td>5000</td></tr><tr><td>COD</td><td>250</td></tr><tr><td>BOD₅</td><td>100</td></tr><tr><td>SS</td><td>60</td></tr><tr><td>动植物油</td><td>20</td></tr><tr><td>石油类</td><td>20</td></tr><tr><td>总余氯</td><td>2-8</td></tr><tr><td>NH₃-N</td><td>45</td><td>《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B 级标准</td></tr></table>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标准	pH	6~9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	粪大肠菌群数	5000	COD	250	BOD ₅	100	SS	60	动植物油	20	石油类	20	总余氯	2-8	NH ₃ -N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B 级标准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标准																									
pH	6~9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																									
粪大肠菌群数	5000																										
COD	250																										
BOD ₅	100																										
SS	60																										
动植物油	20																										
石油类	20																										
总余氯	2-8																										
NH ₃ -N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B 级标准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见表 3-7。																										
	表 3-7 噪声排放标准 <table><tr><th rowspan="2">标准名称</th><th rowspan="2">级别</th><th rowspan="2">评价因子</th><th colspan="2">标准值（dB（A））</th></tr><tr><th>昼间</th><th>夜间</th></tr><tr><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td><td>2 类</td><td>等效声级 L_{eq}</td><td>60</td><td>50</td></tr></table>				标准名称	级别	评价因子	标准值（dB（A））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 类	等效声级 L _{eq}	60	50											
标准名称	级别	评价因子	标准值（dB（A））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 类	等效声级 L _{eq}	60	50																							
	4、固废存放及处理处置标准 一般固废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医疗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等相关要求；污水处理站污泥必须定期进行清理，并交由危险废物处置机构进行无害化处理，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污泥控制与处置”的相关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经核算，本项目全院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83t/a、NH ₃ -N：0.083t/a。本项目无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为已建成项目，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故不对施工期进行分析。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运营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水水量及水质 （1）源强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住院病人用水、门诊病人用水、医护人员用水和煎药机清洗废水、化验废水，不产生《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中的特殊废水。根据《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第 3.2 条，“医疗机构污水指医疗机构门诊、病房、手术室、各类检验室、病理解剖室、洗衣房、放射室、太平间等排出的诊疗、生活及粪便污水。当医疗机构其他污水与上述污水混合排出时一律视为医疗机构污水”。因此，本项目废水一律视为医疗机构污水，涉及的主要污染物为：SS、COD、BOD₅、氨氮、粪大肠菌群数。 本项目运营期医疗废水产生量 9.095m³/d（3319.675m³/a），本项目卫生院自建污水处理站一座（处理工艺：“化粪池+调节池+A/O+沉淀池+ClO₂ 消毒”，设计规模：12m³/d），废水经卫生院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由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中SS、COD、BOD₅、氨氮、粪大肠菌群数水质指标参考《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中医院污水水质指标参考数据，本评价取各水质指标的最大值，具体见表4-1。 表 4-1 医院废水水质情况表 <table> <tr> <th>指标</th> <th>COD (mg/L)</th> <th>BOD₅ (mg/L)</th> <th>SS (mg/L)</th> <th>氨氮 (mg/L)</th> <th>粪大肠菌群数 (个/L)</th> </tr> <tr> <td>污染物浓度范围</td> <td>150~300</td> <td>80~150</td> <td>40~120</td> <td>10~50</td> <td>1.0×10⁶~3.0×10⁸</td> </tr> <tr> <td>平均值</td> <td>250</td> <td>100</td> <td>80</td> <td>30</td> <td>1.6×10⁸</td> </tr> <tr> <td>本项目取最大值</td> <td>300</td> <td>150</td> <td>120</td> <td>50</td> <td>3.0×10⁸</td> </tr> </table>	指标	COD (mg/L)	BOD ₅ (mg/L)	SS (mg/L)	氨氮 (mg/L)	粪大肠菌群数 (个/L)	污染物浓度范围	150~300	80~150	40~120	10~50	1.0×10 ⁶ ~3.0×10 ⁸	平均值	250	100	80	30	1.6×10 ⁸	本项目取最大值	300	150	120	50	3.0×10 ⁸
指标	COD (mg/L)	BOD ₅ (mg/L)	SS (mg/L)	氨氮 (mg/L)	粪大肠菌群数 (个/L)																				
污染物浓度范围	150~300	80~150	40~120	10~50	1.0×10 ⁶ ~3.0×10 ⁸																				
平均值	250	100	80	30	1.6×10 ⁸																				
本项目取最大值	300	150	120	50	3.0×10 ⁸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段家河镇卫生院污水处理站工艺情况，最终确定该污水处理站进、出水水质、各污染物最低去除效率见表 4-2。

表 4-2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进、出水水质及去除效率

指标	COD (mg/L)	BOD ₅ (mg/L)	SS (mg/L)	氨氮 (mg/L)	粪大肠菌群数 (个/L)
进水水质	300	150	120	50	3.0×10^8
设计出水水质	250	100	60	25	5000
污染物去除效率	16.7%	33.3%	50%	50%	99.9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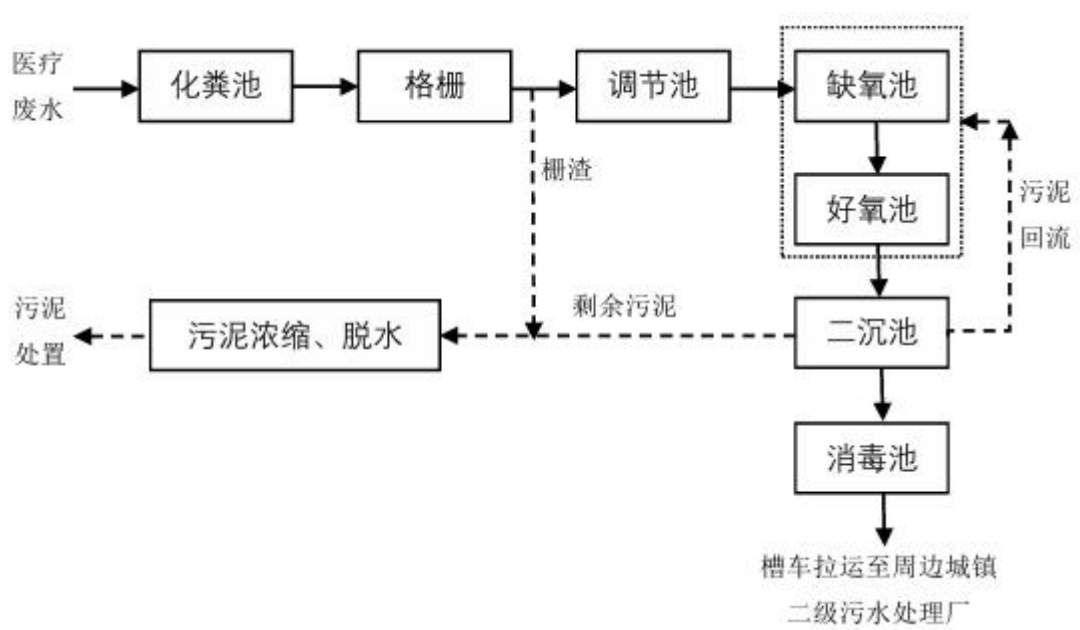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4-3。

表 4-3 项目运行期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来源	废水量 (m ³ /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主要污染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	处理能力	治理工艺	治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浓度 (mg/L)	排放量(t/a)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卫生院废水	3319.675	COD	300	0.996	一体化污水处理站	12 m ³ /d	化粪池+“调节池+缺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	16.7%	是	250	0.83	间接排放	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
		SS	120	0.398				50%		60	0.2		
		氨氮	50	0.166				50%		25	0.083		
		BOD ₅	150	0.498				33.3%		100	0.332		
		粪大肠杆菌	3.0×10^8	1.0×10^{15}				99.998%		5000个/L	1.7×10^{10} 个		

2、处理规模及工艺可行性分析

根据项目污水水质特点，结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及《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19-2013）要求，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表 2 预处理标准，氨氮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收纳至段家河镇集镇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经查阅《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1105-2020) 附录 A.2 医疗污水可行技术，推荐的处理工艺为“一级处理/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工艺，其中一级处理包括：筛滤法；沉淀法；气浮法；预曝气法。一级强化处理包括：化学混凝处理、机械过滤或不完全生物处理。消毒工艺：加氯消毒，臭氧法消毒，次氯酸钠法、二氧化氯法消毒、紫外线消毒等。”，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采用了“化粪池+调节池+A/O+沉淀池+ClO₂ 消毒”的处理工艺，具体见图 4-1，属于二级处理工艺中“活性污泥+次氯酸钠消毒”法，因此本项目污水处理工艺为可行技术。  图 4-1 本项目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根据段家河镇卫生院《医疗废水检测报告（第四季度）》实际监测数据（见表 4-4）可知，该卫生院医疗废水排放各水质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预处理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级标准。 表 4-4 本项目 2024 年第 4 季度废水排放水质
--	---

	指标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判定
	pH	/	7.1 (水温 22.0℃)	6-9	达标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0	5000	达标
	COD	mg/L	14	250	达标
	BOD ₅	mg/L	5.5	100	达标
	SS	mg/L	3	60	达标
	NH ₃ -N	mg/L	0.08	45	达标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 2029-2013）中“医院污水处理工程设计水量应在实测或测算的基础上留有余量，设计余量宜取实测值或测算值的 10%~20%”，本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9.095m³/d，因此建设单位目前 12m³/d 处理规模满足处理能力要求。

本项目所在地市政污水管网已接通，段家河镇集镇目前建设有 300m³ 的三联化粪池 1 座，作为段家河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其处理工艺不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排入终端已建有正常运行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的下水道的污水，执行预处理标准”要求。段家河镇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目前正在规划建设中。在该污水处理厂未建成运行前，本项目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后，由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后期段家河镇二级污水处理厂建成运行，本项目废水应接入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4、废水排放基本信息

表 4-5 本项目废水排放基本信息

排放口编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放方式	污染治理设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DW001	医疗废水	PH、COD、SS、BOD ₅ 、氨氮、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数	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	间接排放	TW001	污水处理站	化粪池+格栅+调节池+缺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	是
-------	------	--	------------------	------	------	-------	-------	----------------------------	---

5、废水监测计划

本项目废水排放方式属于间接排放，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医疗机构》（HJ1105-2020），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确定运营期监测方案如下。

表 4-6 废水污染源检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环境要素	监测项目	监测点	监测时间和频率	执行标准
1	废水	流量	尾水池	自动监测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
2		pH		12 小时监测一次	
3		COD、SS		每周监测一次	
4		粪大肠菌群数		每月一次	
5		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挥发酚、动植物油、总氰化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每季度一次	
6		总余氯	接触池出口	12 小时	

二、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包括污水处理站恶臭、餐饮油烟废气、煎药废气及发电机废气。

表 4-7 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项目	污染物产生情况		排放形式	主要污染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kg/a		治理措施	处理能力	去除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kg/a
污水处理	氨	5.9×10 ⁻⁵	0.515	无组	构筑物加盖密	12 m ³ /d	/	是	/	5.9×10 ⁻⁵	0.515

站	硫化氢	2.28×10^{-6}	0.02	组织	闭, 喷洒抑臭剂					2.28×10^{-6}	0.02
	臭气浓度	微量	微量							微量	微量
食堂油烟废气	油烟	0.0063	9.125	无组织	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	2000 m ³ /h	60 %	是	1.25	0.0025	3.65
煎药房	中草药异味	微量	微量	无组织	定期通风换气	/	/	是	/	微量	微量
发电机	烟尘 CO NO _x THC	微量	微量	无组织	过滤网 消烟装置处理	/	/	是	/	微量	微量

(1) 污水处理站恶臭

本项目自建一座污水处理站对卫生院污废水进行处理, 采用“化粪池+格栅池+调节池+缺氧池+好氧池+沉淀池+消毒池”工艺, 污水处理设施均位于室内加盖封闭, 在运行过程将产生恶臭气体, 恶臭气体的主要成分为 NH₃ 和 H₂S 等物质。

根据美国 EPA 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 每处理 1g 的 BOD₅, 可产生 0.0031g 的 NH₃ 和 0.00012g 的 H₂S。根据表 4-3 项目运行期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 BOD₅ 的削减量为 166033g/a, 则 NH₃ 产生量为 0.515kg/a, H₂S 的产生量为 0.02kg/a。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等产生恶臭的单元位于地下, 各构筑物进行加盖密封处理, 并定期喷洒抑臭剂。本项目运营期 NH₃ 和 H₂S 产生量极小, 在采取以上措施后, 污水处理站废气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2) 食堂油烟废气

项目厨房设置有 2 个灶头, 采用电能, 在运行过程会产生有餐饮油烟。

对于在烹饪过程中产生的油烟, 应根据《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中的规定, 安装油烟净化设施, 本项目食堂规模为小型。项目运营期为医护人员提供三餐, 最大日就餐人数为 31 人次。

参考《居民膳食指南(2016 版)》, 每人每天食用油摄入量为 25-30g, 本项目取 30g/人·d, 预计总耗油量 0.9kg/d。根据对餐饮企业的类比调查, 一般油烟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 2~4%, 平均为 2.83%, 则项目餐饮油烟产生量为

3、废气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1105-2020），营运期污染源与环境监测计划见表 4-9。

表 4-9 废气监测方案

排放方式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污水处理站周界	臭气浓度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10（无量纲）	1 次/季度
		甲烷		1%	
		硫化氢		0.03mg/m ³	
		氨		1.0mg/m ³	
		氯气		0.1mg/m ³	
有组织废气	油烟管道垂直管段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2mg/m ³	连续采样 5 次，每次 10min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1、源强及达标性分析

（1）源强分析

①人流活动噪声

卫生院作为一个公共场所，每日的人流量较大。根据类比调查，这类噪声声级一般在 65~75dB（A），且主要集中在本项目内部，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明显。

②设备噪声

本项目使用的主要噪声的设备有污水处理站水泵等，噪声源设备大多数安置于封闭设备用房中，远离项目区场界，对外环境影响不大。项目所用的主要高噪声设备类比源强见下表：

表 4-10 噪声源强调查清单 单位：dB（A）

序号	声源名称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措施后源强
		X	Y	Z				
1	污水处理站水泵	40	0	1.0	85	低噪声设备、隔声、基础减振	0:00-24:00	65

2、噪声预测

- ①所有产噪设备均在正常工况条件下运行；
- ②考虑室内声源所在厂房围护结构的隔声、吸声作用；
- ③衰减仅考虑几何发散衰减，屏障衰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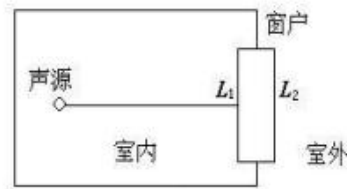
3、预测模式

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模式进行预测，具体预测模式如下：

- ①如果已知声源的声压级 $L(r_0)$ ，且声源位于地面上，则：

$$L_w = L(r_0) - 20 \lg r_0 - 8$$

如图所示，首先计算出某个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Sa/(1-a)$ ， S 为房间内表面积， m^2 ； a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

- ②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叠加声压级：

$$L_{p1}(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 L_{p1ij}} \right]$$

$L_{p1}(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的叠加声压级，dB(A)；

L_{p1ij} ： j 声源的声压级，dB(A)；

N—室内声源总数。

③计算出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T) = L_{p1}(T) - (TL + 6)$$

式中：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的叠加声压级，dB(A)；

TL：围护结构的隔声量，dB(A)。

④将室外声级 $L_{p2}(T)$ 和透声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等效声源的声功率级 L_w ：

$$L_w = L_{p2}(T) + 10\lg S$$

式中：S 为透声面积， m^2 。

⑤等效室外声源的位置为围护结构的位置，其声功率级为 L_w ，由此按室外声源方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L_{eqg} = 10\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噪声预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进行，预测设备噪声到厂界的排放值，并判断是否达标。在所有噪声同时存在情况下，考虑各种降噪措施以及隔声、消声作用，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11。

表 4-11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dB(A)）

点位	现状监测值	贡献值	预测值	标准值
----	-------	-----	-----	-----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	/	20	/	/	60	50
南厂界	/	/	25	/	/	60	50
西厂界	/	/	45	/	/	60	50
北厂界	/	/	14	/	/	60	50
1#北侧居民房	50	39	/	50	39	60	50
2#西侧金水湾社区	44	38	/	44	38	60	50
3#南侧段家河镇代表中心	46	41	/	46	41	60	50

从预测结果分析，厂界处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处预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为了进一步降低噪声污染，建设单位已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①本项目水泵采用低噪声型号，并置于地下且采取墙体隔声、减振以及消声的降噪措施。

②加强设备管理：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同时规范生产过程中设备操作，避免操作设备不当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在采取降噪措施后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的环境影响较小。

4、外环境对本项目的影响分析

考虑到本项目属于医疗机构，从环保的角度，本项目自身也属于环境敏感目标，因此项目建设应综合考虑外界环境对自身环境的影响。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区北侧、西侧、南侧均为居民区，东侧为山体，对项目影响不大。为减轻噪声影响，已采取以下措施：

建设单位应与交通管理部门配合，做好院区周边城市道路相关交通标识的安装，如斑马线、减速、禁鸣等标识。同时医院出入口均应安排有门岗，负责日常车辆疏导，避免因车辆拥堵不正常使用喇叭等情况下产生的非正常交通噪声。

在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后，可有效降低交通噪声，外环境交通噪声对项目区

的影响将得到有效降低，外环境交通噪声对本项目区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5、监测计划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监测计划见表 4-12。

表4-12 噪声监测内容及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厂界	Leq[dB(A)]	厂界四周各设置 1 个监测点位	每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的 2 类标准

四、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1、固废种类及产生量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垃圾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中药药渣、输液瓶（袋）、医疗废物。

（1）办公生活垃圾

本项目医院医护人员 31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66t/a；设置床位 30 张，按 1.0kg/床·d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95t/a；年门诊病人 16425 人次，按 0.1kg/人次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6425t/a，则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 18.25t/a，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收运处理。

（2）中药药渣

本项目在蒸煮中药后，会产生一定量的中药药渣。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药渣、中药残渣不属于医疗废物。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中药渣产生量约 0.1t/a，收集暂存于专用药渣桶，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3）输液瓶（袋）

根据卫办医发〔2005〕292 号的要求，使用后的各种玻璃（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未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不属于医疗废物，不必按照医疗废物进行管理。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该废物产生量约 0.8t/a。未被污染的一次性塑料输液袋（输液皮条）丢入黄色垃圾袋，与其他医疗垃圾分袋收集，回收处置。

	要求各科室设分类收集容器，每天由专人收集并由陕西诚合泓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置。 (4) 医疗废物 本项目在治疗过程中会产生医疗废物，根据实际运行，产生的医疗废物按照《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 年版）》（国卫医函〔2021〕238 号）的规定，本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有感染性废物（危废代码 HW01 841-001-01）和损伤性废物（危废代码 HW01 841-001-01），其中感染性废物产生量约为 1.1t/a，损伤性废物产生量约为 0.9t/a。在医疗废物贮存库内暂存，交由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 ①感染性废物：携带病原微生物具有引发感染性疾病传播危险的医疗废物。1.被患者血液、体液、排泄物等污染的除锐器以外的废物；2.使用后废弃的一次性使用医疗器械，如注射器、输液器、透析器等；3.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废弃的病原体培养基、标本，菌种和毒种保存液及其容器；其他实验室及科室废弃的血液、血清、分泌物等标本和容器；4.隔离传染病患者或者疑似传染病患者产生的废弃物。 ②损伤性废物：能够刺伤或者割伤人体的废弃的医用锐器。1.废弃的金属类锐器，如针头、缝合针、针灸针、探针、穿刺针、解剖刀、手术刀、手术锯、备皮刀、钢钉和导丝等；2.废弃的玻璃类锐器，如盖玻片、载玻片、玻璃安瓿等；3.废弃的其他材质类锐器。 (5) 栅渣、污泥 ①化粪池污泥 污水先经化粪池处理后，再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化粪池人均污泥产生系数为 50g/人·d（参考文献《国际通用污泥量计算方法修正》）。医疗区住院人员和医护人员共 61 人，则项目化粪池污泥产生量为 3.05kg/d（1.113t/a）。 ②污水处理站污泥 污水处理站污泥产生量参考《医院污水处理技术指南》（环发〔2003〕197 号）中“污水处理系统污泥产生量按 85g/人·d 计”，住院病人 30 人/d，
--	--

门诊高峰期就诊人数 45 人次/天，医护人员在岗 31 人/天，则营运期污泥产生量为 9kg/d（3.285t/a）。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医院污泥应按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要求，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集中处置”。

根据《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工程技术标准》（GB51459-2024）相关要求：“当湿污泥产量不大于 2m³/d 时，污泥可在消毒后排入化粪池，与化粪池污泥一起定期清掏并外运处置；当湿污泥大于 2m³/d 时，污泥应在污水处理站内进行消毒和脱水处理，处理达标后进行外运处置。”

经调查，本项目实际运行以来暂未进行污泥清掏，本次环评要求：项目产生的污泥使用化学消毒法进行污泥的消毒，化学消毒剂常使用生石灰，生石灰投量每升污泥约为 15g，年使用石灰 80kg/a，充分搅拌均匀后保持接触。定期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脱水污泥临时存储设施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应做好基础防渗，并密闭处理，防止沥下液渗漏和恶臭气体污染环境，消毒处理后的污泥交由有资质单位拉运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见下表 4-13。

表 4-13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生环节	名称	产生量 t/a	固废属性	代码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物理性状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利用或处置量
1	办公生活	办公生活垃圾	18.25	/	SW64 900-099-S64	/	环卫部门	18.25
2	中药煎煮	中药药渣	0.1	一般固废	/	/	环卫部门	0.1
3	输液	输液瓶（袋）	0.8	一般固废	/	/	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0.8
4	医疗	感染性废物	1.1	HW01 医疗废物	HW01 841-001-01	棉球棉签等	医疗废物贮存库暂存，交由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	1.1
5	医疗	损伤性废物	0.9	HW01 医疗废物	HW01 841-002-01	针头等		0.9

6	水处理	污泥栅渣	4.398	按医疗废物管理			污泥、栅渣	由有资质单位清掏、消毒、清运处置		4.398
表 4-14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代码	年产量	产生环节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感染性废物	HW01	841-001-01	1.1	医疗过程	固态	棉球、棉签等	棉球、棉签等	In	医疗废物贮存库，交由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
2	损伤性废物		841-002-01	0.9		固态	针头等	针头等	In	
3	污泥栅渣	/	/	4.398	水处理	/	/	/	In/T	消毒、监测、清掏，压滤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2、固废储存方式及相关管理要求										
(1) 输液瓶（袋）暂存间										
本项目已设置输液瓶（袋）暂存间，占地面积约5m²，已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并满足以下要求：										
A.贮存场所地面硬化，设顶棚、围墙，达到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要求，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										
B.贮存场所应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并定期检查和维护；										
C.贮存场所应制定运行计划；										
D.落实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方案，签订协议，尽可能及时外运，避免长期堆存；										
E.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禁止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										

	(2) 医废贮存库 本项目已设置医疗废物贮存库（40m²），用于存放医疗废物。 ①建设要求 本项目医疗废物贮存库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规定，进行建设，满足以下要求： a.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b.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c.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d.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10⁻⁷cm/s），或至少2mm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10⁻¹⁰cm/s），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e.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泄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f.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②标识要求 本项目医疗废物贮存设施及包装物标志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要求进行标识；按规定设置警示标志、应急防护设施。 ③环境管理要求 本项目医疗废物已按规范进行管理，满足如下要求：
--	--

a.医疗废物已实施分类收集，先进行灭菌消毒预处理后，用专用医疗废物袋（红色、黑色、黄色），再分类包装。医疗废物每天清运一次，并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配有有明显的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

b.医院应设定专门的医疗废物暂存间，并配备加盖密封的垃圾周转箱，袋装存放在医疗废物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要远离医疗区和人员活动区。暂存间要安全、不渗漏、有防蚊虫等措施，要作定期清洁、消毒、并在暂存间附近有明显警示标识。

c.所设置的医疗废物暂存间应允许专业运输车的进出。应有一定的隔离带，将暂存间与其设施隔离开，同时保证暂存间内的清洁，保证运输车 24 小时都可以收取。

d.医疗废物收集和运输过程中，要做到密封运输，用后要严格清洗消毒。医废垃圾周转箱要加盖密封，不得使用破损的周转箱，发现有破损，应立即停用，周转箱上应有明显的标志。装卸、运输过程中，要轻拿轻放。垃圾周转箱用后要认真清洗，并严格消毒后方可周转使用。

e.日常管理中应做到消杀、灭菌，防止病源扩散或传染。做好垃圾暂存和运出处理的管理工作，严格医疗废物的“日产日清”制度，医疗废物暂存间专人负责清扫消毒工作，每天清扫并消毒一次。

综上所述，在采取上述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3、污泥监测计划

表 4-15 污泥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污泥	蛔虫卵死亡率、粪大肠菌群数	清掏前监测 1 次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4 标准

五、地下水和土壤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HJ610-2016），本项目属于卫生院建设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为IV类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本项目

为污染影响型，为Ⅳ类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为已建成项目，医疗废物贮存间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进行建设。

六、环境风险分析

1、环境风险物质

本项目为卫生院建设项目，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本项目涉及危险物质为水处理过程中使用的次氯酸钠、乙醇、医疗废物，数量与其临界量比值表见表 4-16。

表 4-16 危险物质及存储一览表

危险物质	风险单元/工序	CAS 号	临界量 Q _n /t	最大存在 总量 q _n /t	该种风险物质 Q 值
次氯酸钠	水处理	7681-52-9	5	0.0625	0.0125
乙醇	医疗过程消毒	64-17-5	500	0.0025	0.000005
医疗废物	医疗过程	/	50	0.005	0.0001
合计					0.013

由上表可知，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值的比值 Q<1，故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 I，只需进行简单分析。

2、风险识别

①乙醇、次氯酸钠等存储不当泄露引起的土壤、地表水污染；

②乙醇泄露后遇明火、高温可能引发燃烧。

③氧气罐泄露后遇明火、高温可能引发燃烧、爆炸。

④燃烧产生的 CO、非甲烷总烃等扩散对周边居民健康或环境空气造成不利影响；

⑤污水处理站发生故障，废水未经处理或处理未达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⑥医疗废物在收集、暂存中管理不当，对周边环境产生污染。

3、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为使环境风险减小到最低限度，必须加强劳动安全管理，制定完备、有效的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 ①废水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a.平时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及时发现处理设备的隐患，并及时进行维修，确保废水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b.建立健全的环保机构，配置必要的监测仪器，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对废水处理实行全过程跟踪控制。 c.为避免事故状态下医疗废水直接排放对污水处理站水质产生冲击，本项目设置有调节池。污水处理站出现事故时，可启用调节池暂存项目废水，杜绝医疗废水排入外环境。 ②火灾防范措施 a 设备的安全管理定期对设备进行安全检测，检测内容、时间、人员应有记录保存。安全检测应根据安全性、危险性设定检测频次。 b 综合楼内设置火灾预警系统，严禁病人和陪护人员在病房楼内吸烟。 c 食堂需要设立可燃气体报警系统与自动消防灭火系统；用电设施采用防爆电器，并有可靠安全接地保护措施，符合防爆安全规范。 d 严禁火源进入综合楼内，对明火严格控制，明火发生源为火柴、打火机等，防止因火源引燃造成火灾事故。 e 发现起火，立即报警，通过消防灭火；切断火势蔓延的途径，冷却和疏散受火势威胁的密闭容器和可燃物，控制燃烧范围，并积极抢救受伤和被困人员； f 通知安全、消防、救护等相关部门人员，启动相应的应急救护程序； g 组织救援小组，封锁现场，疏散人员； h 灭火工作结束后，对现场进行恢复清理； i 调查和鉴定事故原因，提出事故评估报告，补充或修改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方案。 ③医疗废物风险防范措施
--	--

	a 医废贮存库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并设专人管理，定期进行巡查，检查包装容器完整性，根据需求及时更换破损容器，设置消防器材；																																	
	b 入库必须检查验收登记，贮存期间定期养护，控制好贮存场所的温度和湿度，做好防火防爆措施；装卸、搬运时应轻装轻卸，注意自我防护。																																	
	④风险管理制度																																	
	a 制定安全责任制、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安全技术规程和各种设备维修保养和设备管理制度，加强现场管理，狠抓劳动纪律，同时经常对职工进行思想教育、工艺操作、设备操作训练，使职工能熟练掌握所在岗位和所在环境中的各个要素，了解一些常见的扑火、中毒的自救能力，互相救助的一些常识。																																	
	b 建立巡回检查制度，这个检查不是浮于形式，而是实实在在的检查，查隐患，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且责令负责部门限期整改到位，复查合格，记录在案。																																	
	本项目的风险物质主要为酒精、次氯酸钠、医疗废物。在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将可大大降低建设项目的环境风险。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可接受。综上所述，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七、环保设施投资估算清单																																	
	本项目总投资 52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2 万元，占总投资的 4%。环境保护投资估算详见表 4-18。																																	
	表 4-18 环保设施投入估算表 单位：万元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 colspan="2">类别</th><th>环保措施/设施</th><th>环保投资</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1</td><td rowspan="2">废水治理</td><td>医疗废水</td><td>化粪池 1 座、污水处理站 1 座</td><td>11</td></tr> <tr> <td>餐饮废水</td><td>隔油池 1 座</td><td>0.1</td></tr> <tr> <td>2</td><td rowspan="3">固体废物治理</td><td>污泥</td><td>污泥消毒、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掏</td><td>2</td></tr> <tr> <td>3</td><td>医疗废物</td><td>医疗废物贮存库 1 间、医疗废物定期交安康市医废处置中心转运处置</td><td>1</td></tr> <tr> <td>4</td><td>生活垃圾</td><td>垃圾桶/箱若干</td><td>0.1</td></tr> <tr> <td>5</td><td>废气治理</td><td>污水处理站恶臭</td><td>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td><td>2</td></tr> </tbody> </table>				序号	类别		环保措施/设施	环保投资	1	废水治理	医疗废水	化粪池 1 座、污水处理站 1 座	11	餐饮废水	隔油池 1 座	0.1	2	固体废物治理	污泥	污泥消毒、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掏	2	3	医疗废物	医疗废物贮存库 1 间、医疗废物定期交安康市医废处置中心转运处置	1	4	生活垃圾	垃圾桶/箱若干	0.1	5	废气治理	污水处理站恶臭	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
序号	类别		环保措施/设施	环保投资																														
1	废水治理	医疗废水	化粪池 1 座、污水处理站 1 座	11																														
		餐饮废水	隔油池 1 座	0.1																														
2	固体废物治理	污泥	污泥消毒、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掏	2																														
3		医疗废物	医疗废物贮存库 1 间、医疗废物定期交安康市医废处置中心转运处置	1																														
4		生活垃圾	垃圾桶/箱若干	0.1																														
5	废气治理	污水处理站恶臭	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	2																														

	6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1 套、专用烟道	1
	7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减震基座、隔音消声设施等	2
	8	环境管理		制定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监测；制定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开展竣工环保验收	2
	合计			/	21.2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污水处理站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氯气	构筑物加盖密闭、定期喷洒除臭剂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煎药间	中药异味	定期通风换气	/
	柴油发电机	烟尘、CO、NO _x 、THC 等	专用烟道	/
	食堂油烟	油烟	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地表水环境	污水总排放口（DW001）	pH、COD、BOD ₅ 、SS、粪大肠杆菌	废水经院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由槽车拉运至周边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预处理标准
		氨氮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
声环境	设备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振动小的设备，通过基础减振、消声、隔声等措施进行降噪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固体废物	（1）办公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收运处理。 （2）中药药渣：收集暂存于专用药渣桶，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3）输液瓶（袋）：各科室设分类收集容器，每天由专人收集并由陕西诚合泓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置。 （4）医疗废物：分类收集暂存于医疗废物贮存库，交由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 （5）污泥：经消毒干化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落实分区防渗措施，完善风险防范措施，对医废暂存间、危化品库、污水处理站等区域按相关要求进行重点防渗，办公区、综合服务区地面硬化进行简单防渗；其他区域（输液瓶暂存间、诊疗室、病房、各科室、煎药房等）进行一般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废水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①平时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及时发现处理设备的隐患，并及时进行维修，确保废水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建立健全的环保机构，配置必要的监测仪器，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对废水处理实行全过程跟踪控制。 ③为避免事故状态下医疗废水直接排放对污水处理站水质产生冲击，本项目设置有调节池。污水处理站出现事故时，可启用调节池暂存项目废水，杜绝医疗废水排入外环境。 （2）火灾防范措施 ①设备的安全管理定期对设备进行安全检测，检测内容、时间、人员应有记录保存。安全检测应根据安全性、危险性设定检测频次。 ②综合楼内设置火灾预警系统，严禁病人和陪护人员在病房楼内吸烟。 ③食堂需要设立可燃气体报警系统与自动消防灭火系统；用电设施采用防爆电器，并有可靠安全接地保护措施，符合防爆安全规范。 ④严禁火源进入综合楼内，对明火严格控制，明火发生源为火柴、打火机等，防止因火源引燃造成火灾事故。 ⑤发现起火，立即报警，通过消防灭火；切断火势蔓延的途径，冷却和疏散受火势威胁的密闭容器和可燃物，控制燃烧范围，并积极抢救受伤和被困人员； ⑥通知安全、消防、救护等相关部门人员，启动相应的应急救护程序； ⑦组织救援小组，封锁现场，疏散人员； ⑧灭火工作结束后，对现场进行恢复清理； ⑨调查和鉴定事故原因，提出事故评估报告，补充或修改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方案。 （3）环境风险物质风险防范措施 ①医废贮存库及危化品暂存库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并设专人管理，定期

	进行巡查，检查包装容器完整性，根据需求及时更换破损容器，设置消防器材； ②入库必须检查验收登记，贮存期间定期养护，控制好贮存场所的温度和湿度，做好防火防爆措施；装卸、搬运时应轻装轻卸，注意自我防护。 （4）风险管理制度 ①制定安全责任制、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安全技术规程和各种设备维修保养和设备管理制度，加强现场管理，狠抓劳动纪律，同时经常对职工进行思想教育、工艺操作、设备操作训练，使职工能熟练掌握所在岗位和所在环境中的各个要素，了解一些常见的扑火、中毒的自救能力，互相救助的一些常识。 ②建立巡回检查制度，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且责令负责部门限期整改到位，复查合格，记录在案。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1）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政策和法规，及时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设置兼职环保人员，负责日常环保安全，定期检查环保管理、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和进行环境监测工作。 （3）排放口规范化要求 根据现场勘察，建设单位目前暂未对设置排放口标识牌等，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开展排放口进行规范化建设，排污口应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1995/GB15562.2-1995）》的规定，设置原国家环保总局统一制作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且标志牌应设置在靠近采样点的醒目处，标志牌设置高度为其上缘距地面约 2m。

六、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划和产业政策要求，选址合理。项目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靠、经济可行，经处理后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经各环境要素的环境影响分析，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对各环境要素的影响可以接受，环境风险水平可以接受。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氨	/	/	/	0.515kg/a	/	0.515kg/a	+0.515kg/a
	硫化氢	/	/	/	0.02kg/a	/	0.02kg/a	+0.02kg/a
	食堂油烟	/	/	/	3.65kg/a	/	3.65kg/a	+3.65kg/a
废水	COD	/	/	/	0.83t/a	/	0.83t/a	+0.83t/a
	BOD ₅	/	/	/	0.332t/a	/	0.332t/a	+0.332t/a
	SS	/	/	/	0.2t/a	/	0.2t/a	+0.2t/a
	NH ₃ -N	/	/	/	0.083t/a	/	0.083t/a	+0.083t/a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	/	18.25t/a	/	18.25t/a	+18.25t/a
一般工业固废	中药药渣	/	/	/	0.1t/a	/	0.1t/a	+0.1t/a
	输液瓶/袋	/	/	/	0.8t/a	/	0.8t/a	+0.8t/a
危险废物	感染性废物	/	/	/	1.1t/a	/	1.1t/a	+1.1t/a
	损伤性废物	/	/	/	0.9t/a	/	0.9t/a	+0.9t/a
	污泥	/	/	/	4.398t/a	/	4.398t/a	+4.398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